章節名稱: JSX語法

前言

本章主要介紹React中最重要的JSX語法,JSX是一種"在JavaScript的程式碼中直接寫入HTML標記的語法",當然,這個語法並不是符合 ECMAScript標準的語法,這只是一種方便開發者在撰寫程式碼階段時使用的一種語法,需要先透過"預先處理工具"或"轉換編譯工具"處理 過,最終轉換為合法的、可執行的程式碼,一般都是使用babel這個工具來協助轉換。JSX語法是一種簡化的語法,主要是讓開發者在撰寫 程式碼時可以得到很大的便利性。

在讀過本章節的內容後,你可以了解以下知識:

- 從小範例中理解JSX語法的寫法
- 了解JSX語法與React元素的關係
- 了解JSX語法的基本學習指引
- 了解JSX語法花括號中的表達式
- 了解JSX語法花括號使用的情況

一個小的事件處理範例

JavaScript應用的開發經常會用事件驅動(Event-driven)程式設計來說明整體的開發流程,事件(event)所代表的是有某件事被觸發的一種信號,幾乎所有的DOM元素都會產生這種信號。在網頁上的許多應用,都是以使用者操作介面作為主要的工作觸發來源,常見的像是使用者用滑鼠點按了一個操作介面,例如一個按鈕,然後觸發執行一個函式中的程式碼。這個章節我們先用最簡單例子來看原生的JavaScript怎麼作這件事情,以及很常被使用的iQuery函式庫怎麼作,最後在我們現在要學習的React中,會怎麼處理這樣的設計方式。

首先是一個最簡單不過的按鈕,點下後會跳出一個警告視窗的語法會像下面這個例子:

```
<button onclick="alert('hello!');">Say Hello</button>
```

不過,上面這一段並不是純粹的JavaScript程式碼,而比較像是一段HTML原始碼。其中這個按鈕(button)的 onclick 值,代表的是這個按鈕元素的"屬性(attribute)",然後在後面給定它的值是一段JavaScript程式碼, alert('hello!'); 是呼叫瀏覽器內建的警告視窗方法的一個語句。這裡用的語法,通常我們在指定DOM元素的屬性值時,都是使用雙引號(""),所以 alert 中的字串值就直接用單引號會比較方便。另外,由於HTML碼中的標記或屬性名稱並沒有分大小寫, onclick 屬性的名稱,如果寫成"onClick"或"ONCLICK"一樣都可以正常運作,通常我們都是以全小寫為準,這只是個約定成俗的習慣,而且它會是個好習慣。不過,JavaScript中的方法和識別名都是有區分大小寫的,這一點是要注意的。

上面這種方式可以說是最早期的DOM事件模型,也是最簡單的一種,它被稱為內聯模型(Inline model)。這種方式直接在HTML裡DOM元素中標記中使用,每個DOM元素都會實作對應的可使用事件。當真正在執行時,瀏覽器的JavaScript引擎中會產生一個對應的匿名函式,包含在 onclick 中的語句,所以 onclick 給定它的程式碼,實際上是個回調函式(callback)。現在這個古早的事件處理方式,是一個完全不建議使用的方式,它也不像個是用JavaScript寫的應用程式,它需要直接寫在HTML中,完全沒有彈性可言,所以不論是要修改或維護都很不容易。

因此,我們應該要把HTML碼和JavaScript程式碼分離會比較好,在開發上程式的功能部份歸程式端的,HTML的部份著重於介面和視覺的設計就好,後來的事件模型,稱為"傳統模型(Traditional model)"方式,提供了分離HTML與JavaScript程式碼的語法,它比之前內聯模型的方式好得多了。

```
<button id="myButton">Say Hello</button>
<script>
  myButton.onclick = function() {
    alert('Thank you')
  }
</script>
```

我上面這樣直接用按鈕元素的id屬性值名稱,當作JavaScript程式碼中的識別名稱,沒經過宣告或其它的定義就直接用了,這個寫法問題多多,第一個是如果這個元素id值不存在時,這個網頁的程式就會有錯誤訊息,也會中斷執行其它的程式碼。第二個原因是,當id值是像"my-button"這樣的字串時,這個 my-button.onclick 是一個錯誤的語法,因為"my-button"並不是一個JavaScript中合法的識別名稱。

所以經過修改過,比上面範例較為正確的,而且有錯誤時可進行處理的程式碼是像下面這樣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button id="myButton">Say Hello</button>
<script>
  document.getElementById('myButton').onclick = function() {
    alert('Thank you')
  }
</script>
```

document.getElementById 方法如果沒有找到有這個id屬性值的元素會回傳 null ,所以可以先作判別的處理,"onclick"對應的是這個按鈕元素的"onclick"屬性。但這語法仍然不夠好,它最大的問題是,就是它只能在一個元素上的某種事件上使用單一個事件函式,相同事件的回調函式會被新的覆蓋掉,如果應用中需要因為不同的情況,更動事件的處理函式工作內容,就會很不方便。

近期常被使用的DOM事件模型版本,這個方式又被稱為W3C方式(W3C Way)模型,這個方式它是用"事件監聽(Event Listen)"的方式,使用回調函式(callback),作為事件的監聽者(或稱為事件處理函式),這種方式多了一些彈性,而且也加入事件的傳播方式,這也是目前網站應用較為通用的方式,一個同功能的範例程式碼如下:

事件監聽的方式可以對一個元件附加多個事件處理函式,而且以標準來說基本有定義三種方法可使用:

- addEventListener: 在事件對象上加入事件監聽者
- removeEventListener: 從事件對象移除事件監聽者
- dispatchEvent: 送出事件給所有有訂閱的監聽者

註: 微軟IE瀏覽器在舊版本中使用自己定義的事件處理方法,所以要與舊版本相容時需要特別注意。IE9之後就能使用上述的事件監聽方式。

jQuery函式庫的作法

jQuery函式庫更延伸了這種事件監聽的應用,可以使用更佳簡化的語法來寫這個事件處理的應用,不過事件處理只是jQuery函式庫的小部份 應用而已,這jQuery中包含了更多好用的方法與功能。使用jQuery修改過的程式碼如下:

```
<script>
  $(document).ready(function() {
    $('#myButton').on('click', function(){
        alert('Thank you')
    })
  })
</script>
<button id="myButton">Say Hello</button>
```

因為jQuery有 \$(document).ready 方法可以偵測是不是網頁上的DOM元素都已經載入到瀏覽器中,這樣才能把事件處理函式附掛上去,所以我們之前的程式碼都是寫在DOM元素之後, \$(document).ready 方法如果要用JavaScript原生程式碼改寫,最簡單的寫法如下,這只能針對IE9以上的瀏覽器。不過jQuery原始碼中是用了幾十行的程式碼,大部份都是為了判斷不同瀏覽器品牌與版本的相容性:

```
document.addEventListener("DOMContentLoaded", function(event) {
    //在這裡加上事件處理的程式碼
});
```

jQuery函式庫的使用上可以大幅的簡化程式碼的撰寫,也提供許多簡便的方法,但在整體的事件處理語法結構上,與JavaScript原本的事件 處理模型是一樣的,並沒有在基礎上作更動。

React的作法

如果以同樣的功能範例,React中又會是怎麼撰寫程式碼的?我們接著來看。請先打開之前的App.js檔案,改成像下面的程式碼內容,然後像之前章節所說的執行方式,觀看執行的結果是不是和前面所說的JavaScript一樣的執行結果:

你應該有看到這個按鈕元素,是寫在JavaScript的程式碼裡面,我們並沒有修改到index.html檔案中的內容。而且這種事件處理的方式,看起來非常像我們在本節一開始所說的"內聯模型",你可以比對一下內聯模型和現在這個React的程式碼,內聯模型是用"onclick"屬性,然後屬性值直接就是事件觸發時要執行的程式碼內容了,雖然實際上也是個回調函式,但是是由瀏覽器自動產生。而React中是用"onClick"屬性值,指定的值是用花括號({})括起來的一個節頭函式,是一個簡寫的函式語法。

當然,因為屬性值是一個函式,如果說事件處理函式的內容比較多的時候,我們可以獨立出一個類別裡的方法來寫它,像下面這樣的修改過App類別的程式碼:

在這裡你可能會產生一個疑問,React中的元素事件處理模型,是內聯模型嗎?答案並不是,而是事件監聽的模型,只是這將會由React協助 監聽或移除監聽的工作,開發者不需要負責作元素的事件監聽工作,在React中的這些元素事件,例如這裡button元素的onClick,都是 React中人造的、虛假的事件,它會對應到真實的DOM事件上。

在React中也並沒有使用id這個DOM元素的屬性。使用元素id屬性的那種開發方式,也就是像jQuery這種函式庫長期以來使用的,稱為DOM 查詢或挑選的一種開發方式,這在React中並沒有使用,這一點也是要注意的。當然有很多讀者或React初學者,都已經很習慣這種先找到元素的id屬性,然後得到元素參照後,再接著要看要處理什麼的開發流程,所以剛開始接觸像React這樣的開發方式,是不太習慣的。在前面的介紹章節時,有提過React這種開發的方式是很具有創新的思維的,它可能與目前的主流開發方式有些滿大的差異。React這樣的設計也是有它的目的,它會希望開發者是專注在開發一個一個的可重覆使用的元件,利用現成的DOM元素和事件來組合出應用程式,在之後的一些範例中,讀者可以慢慢體會這種作法,至於哪一種方式比較好,這個問題的答案就見人見智了。

JSX語法與React元素(Element)

到這個章節之前,我們目前大概的理解是,JSX語法是一種可以讓HTML標記直接寫在JavaScript程式碼中的擴充語法,x 代表的是 XML 語法的意思,React允許你可以這樣作,是因為JSX語法相當於使用 React.createElement 方法來建立虛擬的DOM元素,也就是說JSX語法實際上就是使用 React.createElement 方法的簡寫語法。再次要提醒的是,JSX語法並不是一種合法的ECMAScript的語法,而是需要在執行前,先透過編輯工具轉換的語法,之前有提過babel是Facebook贊助的專案,自然會跟著React要作什麼運用而加這些功能。那麼,它會轉換成什麼語法?如果以之前我們最簡單的第一支React程式來說,也就是像下面這段的程式碼:

```
class App extends React.Component {
  render() {
    return (
```

其中的render方法中的return值,經過babel工具轉換成合法的JavaScript語法如下:

所以這些在React中所謂的仿造真實DOM元素的標記語法,它最後會被轉換為 React.createElement 方法,並以傳入參數值的形式來代表不同的DOM元素標記。現在你可能會產生一個新的問題,為什麼要用JSX語法,而不直接用 React.createElement 這方法的方式來寫就好了?這想法也是可行的,只不過不太容易寫就是。在React一問世時,有很多開發者覺得JSX語法相當怪異,也提出排斥或質疑的意見。為什麼一定要用JSX語法的原因,其實只有一個,就是"方便"開發者撰寫而已,下面接著說明這理由。

React.createElement 方法是一個在React中用於建立元素的方法,看它的名稱就知道在作什麼工作的。從上面那個簡單的例子中,你已經看到它有巢狀的結構出現了,也就是在傳入參數中,還有另一個 React.createElement 方法被呼叫。那麼,如果在很複雜的DOM元素結構時,例如下面的這個JSX範例程式碼,如果用 React.createElement 方法該怎麼寫呢:

之後我們要開發的應用中的DOM元素結構,會遠比目前看到的範例複雜得多。

這個範例要用 React.createElement 方法改寫,就算是很熟練的開發者也很容易會出錯,有興趣的讀者可以到babel網站的線上轉換試試,或是用babel工具實際編譯看看。最終的結果是,每個最裡面那層的 a 元素,它是第4層的 React.createElement 方法,也就是作為第一層的傳入參數後,這樣連續到第4層。這範例程式碼並不是那種超級複雜的DOM元素結構,就已經很難撰寫得出來了對應的 React.createElement 語法了,如果在更多DOM元素時,根本是不可能直接寫得出來。所以,學習JSX是必要的,這雖然除了方便之外,

React Element(元素)

React的核心概念中有兩個,一個是React Element(元素),另一個是React Component(元件),兩者都是虛擬DOM中的東西,React Element(元素)則是其中最基本的概念。

React Element(元素)是一個React用於描述虛擬DOM元素的物件,它只有單純用於描述的屬性值,其中沒有帶有方法,在原型(prototype)中也沒有其他東西,它會用四個重要的屬性來描述DOM元素:

- type: 一個字串,代表任何合法的HTML元素類型名稱,例如h1、div,或是參照到React程式碼中定義的的元件類別。
- props: 對應到元素的屬性值的屬性。
- key: React用來識別元素的屬性,尤其是在同樣類型的元素間要用這個屬性來區分。
- ref: React用來存取對應的實體(真實)DOM用的屬性。

React Element(元素)需要透過 ReactDOM.render 方法,才能把虛擬DOM元素,轉換為實體(真實)DOM,也就是說React Element(元素)代表的是一種無狀態的、不可改變的、虛擬的DOM元素,它就是所謂的"虛擬DOM(Virtual DOM)"的組成分子。React元素與元件間是一種"你之中有我,我之中有你"的結構。

React提供了 React.createElement 方法,讓開發者可以自行定義React Element(元素),也可以組合元素們間的 父母-子女(parent-children) 關係。下面的程式碼範例中,使用了 React.createElement 方法來建立虛擬的DOM元素:

```
const child = React.createElement('li', null, '項目')
const root = React.createElement('ul', { className: 'my-list' }, child)
ReactDOM.render(root, document.getElementById('root'))
```

最後在網頁上的真實DOM元素的結構會像下面這樣:

```
        <!i>河目
```

這個React Element(元素),也就是用於描述的虛擬DOM元素的JavaScript物件會長這個樣子,實際上是可以有巢狀結構的:

```
{
    type: 'ul',
    props: {
        className: 'my-list',
        children: {
            type: 'li',
            props: {
                children: '項目'
            }
        }
    }
```

雖然React並沒有強迫你一定要用JSX語法來定義虛擬的DOM元素的結構與內容,但說實在的,如果DOM元素複雜了些,加上又在其中要混用JavaScript語句,使用 React.createElement 會讓程式碼顯得混亂,所以JSX語法是一定要用的。上面的範例寫成JSX語法會非常的直覺,就像在寫一般的網頁HTML碼一樣:

```
const root = 項目
```

JSX語法基礎學習指引

JSX語法看起來很簡單,就像你在寫一般的網頁HTML碼一樣,實際上並不是完全一樣的東西,JSX語法有很多細節,而且新的JSX規格還在制定中,我們在本節中會提供一些學習的重要指引,以免你在之後的範例時會有摸不著頭緒的感覺。

JSX語法最終會被編譯為React.createElement方法

這上面的章節有說明了,所以這會產生兩個要注意的地方,這兩個重點也是討論區上的常客,有很多初學者會問的問題。我把它列在下面:

有用到JSX語法的程式碼檔案,一定要導入(import)react模組。

有很多初學者使用函式型的元件寫法,認為沒用到React的任何功能,所以就沒導入(import)react模組,造成錯誤。

JSX語法中每個render方法回傳區段只能有一個根元素。

這是JSX語法使用的基本原則, render 方法(或是函式型元件的回傳值)如果有超過一個以上的根元素,將會造成無法編譯為 React.createElement 語句,所以會產生錯誤。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,這是一個錯誤的示範:

```
// 錯誤示範!!
render() {
```

```
return (
    Some text.
    <div>Test</div>
    <div>Test 2</div>
)
}
```

通常在外圍多加一個 <diy> 標記就可以解決這個問題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最後會由babel工具編譯的結果會像下面這樣的程式碼,你可以看到會呈現有巢狀的結構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React.createElement(
  'div',
  null,
  React.createElement(
  'div',
  null,
  'Test'
),
  React.createElement(
  'div',
  null,
  'Test 2'
)
)
```

不過,因為你在這個元件的外層又包裹了一層div或span之類的標記,如果在很多層的樹狀結構中,這會產生不少多餘的標記,所以在React 16版本中,又加入了新的"片段(fragments)"的語法,在下面有這個部份的說明。

多個的列表項目標記,需要加入key屬性

React對於列表項目的元素,例如常見的〈li〉,需要開發者提供唯一的key屬性值,key屬性值可以協助React在進行更動、新增或移除的工作時,更能快速、精準地分辨出每個獨立的項目元素,以此能提高工作效率。一般最常見的用法,是使用資料中的id值作為key屬性值,如果無法提供較為穩定的、唯一的id值,因為多筆的資料通常是以陣列資料類型呈現,則可以使用陣列的索引值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const todoItems = todos.map((todo) =>

    {todo.text}

);
```

key屬性值的指定通常會包含在迴圈,或是map等陣列迭代的方法中。所以,如果是一個在開發者自訂的類似項目元素的元件時,應該會用在該元件要進行呈現的語句時,而不是在該元件內部的項目元素(如 <1i>)中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React 16中片段(fragments)與字串的支援

直接回傳字串現在是可以的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render() {
  return 'Some text.'
}
```

片段(fragments)則是多個包含在陣列中的元素項目,這個語法可以改進了上述的只能在render方法的回傳值中,只能使用單一個根元素的限制,當然新語法的出現是有意義的,主要為了提供更多的在開發的靈活彈性運用,以及去除掉多餘的最外層元素標記(div或span等等)。上述的範例改用片段之後,可以將每個元素語句加入到陣列中作為成員值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這語法看起來似乎和上述的在外層加上一個額外的div標記的方式有點類似,但實際上的運作有點不太相同,而且會變得麻煩些,主要是以下幾點差異:

- 字串需要加上引號才能放到陣列中
- 在陣列中,每個元素之間需要用逗號(.)分隔
- 在陣列中"所有的"元素標記都需要有key屬性值,不然會出現警告訊息

React中提供了一個名為Fragment的元素,用起來和上述的範例有點像,但實際上在渲染時並沒有最外面的div或span標記,用了這個元件後,上面的三個問題都不會再看到,所以也不用額外加上key屬性值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最近的16.2.0版本,這個語法又可以寫得更簡潔了,這是用 <>...</> 標記來作簡寫法,這個語法不需要特別引入 React.Fragment ,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不過這個語法以目前來說實在太新了,babel目前要7以上版本才能支援,其它的工具或週邊例如TypeScript、Flow、開發工具等等,都需要升級或使用測試版本才有支援,可能需要再等一段時間才能正式用在開發上。

JSX語法基本撰寫風格

幾個使用的基本風格指引,這也是一開始使用JSX時會有點不太習慣的地方,JSX雖然長得很像HTML語法,但用起來卻沒想像中那麼自由。

基本風格1: 自訂元件識別名稱都是以大寫英文開頭,小寫開頭的是原本HTML中有的元素

React會認為在JSX語法中,使用的標記如果是小寫開頭的,是HTML中原本就有的元素,例如div、span等等一類。所以開發者自訂的元件,應該要以大寫開頭,例如Todoltem、HelloWorld等等標記來作為自訂元件的識別名稱。

自訂的元件識別名稱對React來說,是使用React.createElement方法的第一個傳入參數,也就是類型(type)這個參數,React會依照是開頭大寫還小寫來分辨是自訂元件還是原本就有的HTML元素,類型(type)是可以動態指定的,有個小技巧是需要先轉為開頭大寫的識別名稱,這樣才能正確使用JSX語法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const components = {
  facebook: FacebookButton,
  line: LineButton
}

function SocialShare(props) {
  // 需要轉換為開頭大寫英文的識別名稱
  const SocialShareButton = components[props.socialType]
  return <SocialShareButton id={props.id} />
}
```

基本風格2: 當使用一般的字串值當屬性值時,字串使用雙引號("")括住。等號(=)與屬性、等號(=)與值之間,不需要加空格。

這和HTML語法是一致的,但要注意JSX裡的屬性是有區分大小寫的,HTML則是大小寫相同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TodoItem text="buy book" index="1" />
```

基本風格3: 當使用花括號({})作為屬性值時,不需要加上雙引號("")。等號(=)與屬性、等號(=)與值之間,不需要加空格。

在花括號({})中相當於要寫JavaScript的程式碼,JSX會對花括號裡的表達式進行求值運算。所以花括號中的字串建議用單括號('')括住,以此 與上一個風格作區別。但花括號({})並不是什麼程式碼都可以加進來,只有單一行的表達式可以而已,下面會再詳細說明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 範例:

```
<TodoItem text={'play game'} index="1" />
```

基本風格4: 夾在元件標記或HTML的DOM元素標記的JavaScript程式碼時,一樣也要使用花括號({})框住

這個在之前的例子中有看到,如果你要在元件標記或DOM元素中加入JavaScript程式碼,也是用花括號({})框住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{
  this.state.items.map((value, index) => {
    return <TodoItem key={index} text={value} />
  })
}
```

基本風格5: 多個屬性值時儘量使用多行的風格樣式,太長會難以閱讀

程式碼每行語句的字元數量,可以控制在一個畫面就能看得清楚的情況,不要過長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input
  type="text"
  value={this.state.value}
  placeholder={this.props.initText}
  onChange={this.handleChange}
/>
```

JSX語法花括號中的表達式

在JSX花括號({})中的"JavaScript表達式"到底是可以放什麼?雖然React官方說是表達式,但很顯然的它並不是只有單純的JavaScript中的表達式而已。由於JSX語法是由babel工具來進行轉換為對應方法,那到底是什麼能轉換什麼不能轉換,其實就是babel工具來決定的,babel有提供線上的測試轉換工具,你可以試試看以下的範例是會轉換成什麼可執行的語法。以下列出常見的幾種情況,或是JSX語法在解析時有一些自動的機制。

第一種是就是某個真實的值,或是簡單的運算(例如數字的加減乘除)會求出值的表達式,至於物件類型的值很常用在定義內聯的CSS樣式 (inline CSS styles)時使用,在解析後會自動套用到DOM元素的 style 屬性中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value={123 + 456}
value={true}

<Hello name={{ firstname: 'John', lastname: 'Doe' }} />

<span key={index} style={{
    color: 'red',
    paddingRight: '10px'
}}>{"text"}</span>
```

註: 有時候會看到雙層花括號是因為在JSX中代入的值是一個物件值,不過在其他函式庫例如Angular這種符號有其他意義。

第二種是某個變數(或常數),代表要從這個變數(或常數)得出值(注意函式或方法也是一種值)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value={this.state.value}
defaultValue={this.props.initText}
onChange={this.handleChange}
```

第三種是陣列值,我會特別把它列出來自成一類,是因為陣列在解析時會直接被轉成字串值,很常用在輸出子元素時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 例:

```
const arr = [
  <h1>Hello world!</h1>,
  <h2>React is awesome</h2>
]

ReactDOM.render(
  <div>{arr}</div>,
  document.getElementById('root')
)
```

特别注意: JSX中的陣列值在轉換為字串時,不會像JavaScript中轉字串時的一般轉換會自動加上逗號,而是直接連接每個成員。

第四種是一個函式的呼叫(執行),通常是會回傳陣列值或某個值的函式。你可以看到函式定義本身可以作為值,也可以用函式呼叫放在這個 花括號({})中,真是一物兩用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既然可以以函式定義作為值或是作函式呼叫(IIFE或IIAF也可以),實際上要加什麼程式碼在花括號裡都是可以的,只要包含函式裡面就行了。 現在有很多React的開發者,都是直接把事件處理的函式包在JSX的花括號中,這樣作的用意是把一些簡短的程式碼直接嵌入方便撰寫,例 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,這是出自Redux的官網文件:

```
onClick={() => onTodoClick(todo.id)}
    />
    )}

)
```

第五種是三元運算語句,它算是 if...else 語法的簡寫法。這也很常見,最後會由判斷求出一個值而且是單一行的語句,三元運算的值也可以是元件或HTML元素標記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Person name={window.isLoggedIn ? window.name : ''} />
<Container>{window.isLoggedIn ? <Nav /> : <Login />}</Container>
```

註: if...else 語句目前"不能"直接用在花括號之中,只有三元運算可以

第六種是註解,在花括號({})裡只能用 /*...*/ 這種格式的註解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{/* child comment, put {} around */}
```

第七種使用"展開運算符(...)"的語法,因為使用在物件上所以是一種ES7+語法,把props當作物件來看,然後直接展開裡面的值就是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const props = {}
props.foo = x
props.bar = y
const component = <Component {...props} />
```

上面的展開語句相當於經過babel轉換過的下面語句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//babel轉換
var component = React.createElement(Component, props);
```

不過如果再加上state(狀態)的展開,它就會變成合成(Composition)樣式的語句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const component = <Component {...props} {...state}/>
```

JSX語法花括號使用的情況

JSX語法的花括號({})使用的情況將會有兩個地方,一個是在標記中的屬性指定值時使用,稱為"在JSX中的屬性值",另一個是在開題標記與結束的標記之間,例如在像 <div>...</div> 這樣的標記之內,稱為"在JSX中的子元素"。這兩種情況下,運算求值結果都是類似的,但仍然有一些小差異,以下是一些說明。

註: 在HTML碼的標記中,屬性的英文是 attributes ,但在React或JSX語法中,屬性的英文稱為 props (properties的簡寫),雖然中文都翻成"屬性",使用的地方不太一樣。

在JSX中的屬性值

之前有說過可以在屬性(props)裡指定JavaScript的各種原始資料類型,而物件、函式、陣列等類型的值也是可以。但最終這些值在最下層的元件,也是會轉為HTML的DOM元件標記來作最終輸出的工作。

直接使用雙引號(""),只能對props指定一個字串值,其他的都不行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TodoItem text="a string" index="1" />
```

上面的例子相當於使用花括號({})的下面這個程式碼範例:

```
<TodoItem text={'a string'} index={'1'} />
```

使用花括號(())因為可以使用表達式,所以在進行屬性指定值時可以更具彈性,也可以進行運算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TodoItem text={'a string' + 'other string'} index={1} />
```

但需要特別注意的是,JSX語法中的花括號({})會作一些比你想像中還多的求值運算,它並不是標準的、單純的JavaScript表達式求值而已, JSX語法會有自己自動處理某些值的情況。

例如,在JSX中的布林值(在花括號裡值),一律最後會被略過不輸出。而類似於布林值這樣的處理,還有 null 與 undefined 值。

特別注意: JSX中的布林、null、undefined將會被忽略

在props指定值的部份,如果你只寫出一個屬性名稱,但沒有指定給任何的值,JSX會預設指定給它 true (布林值),這也是一個自動的設計。像下面這樣的JSX語法範例, autoFocus 這屬性是被指定為 true 布林值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input autoFocus type="text" />
```

所以相當於下面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input autoFocus={true} type="text" />
```

特別注意: JSX中對屬性(props)指定值時,沒給定值的情況是給預設的布林值 true

在JSX中的花括號裡也沒辦法使用真實的HTML碼,所有的類似於HTML語法的字串,都會被自動作字串的跳脫(escape)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// 使用JSX語法
ReactDOM.render(<div>{'<span>a string</span>'}</div>, document.getElementById('root'))
//HTML碼的字串會被跳脫為 &lt;span&gt;a string&lt;/span&gt;
```

使用展開運算符(...)在指定props的值上,是另一種更加簡化的語法,它是把已有的props物件值展開來指定這個元件中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 範例:

```
const props = {foo: 1, bar: 2}
const component = <Component {...props} />
```

對屬性(props)指定一個物件值,目前看到只有像 style 這個屬性時會用到,JSX會自動運算求值轉換為正確的HTML字串值,不過因為是使用JavaScript的物件字面定義來定義樣式,用的是JavaScript中的對應的屬性名稱,例如原本的CSS中的 font-size 要用 fontSize 的識別名來定義才可以,大部份的情況都是這樣改寫,只有很少幾個的例外,這是一種內聯樣式的定義語法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const divStyle = {
  color: 'blue',
  fontSize: 16,
}

const TodoItem = (props) => <div style={divStyle}>{props.text}</div>

ReactDOM.render(<TodoItem text="Text" />, document.getElementById('root'))
```

最後輸出到真實網頁上的HTML碼,會自動把原本是物件值的divStyle整個轉成一個字串值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div data-reactroot="" style="color: blue; font-size: 16px;">Text</div>
```

陣列值也很特別,JSX是用 join('') 方法運算連接陣列成員。對比一般的JavaScript的陣列轉為字串的強制運算,則是用 join() ,成員之間會有逗號。

在JSX中的子元素

JSX語法用於子元素,主要是像下面這樣的語法,夾在開頭標記與結尾標記之間,這 Hello world! 明顯也是一個字串值,只不過用於屬性 (props)指定值時,會需要加雙引號(""),這裡不需要用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MyComponent>Hello world!</MyComponent>
```

這也相當於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MyComponent>{'Hello world!'}</MyComponent>
```

當然也可以混用有花括號({})的字串一起使用,尤其是當花括號({})裡有程式碼中的數值作連接時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MyComponent>Hello world! {prop.text}</MyComponent>
```

JSX語法會自動地對其中的字串作幾件事,這與HTML語法在使用時不一樣,首先它會忽略掉中間的 Hello world! 字串的前面或後面的空白、換行符號。其次,如果 Hello 與 world! 中間的有換行符號,則會自動變為一格空白,所以以下的程式碼範例最後都會得到和上面範例中一模一樣的結果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div>Hello World</div>
<div>
Hello World
</div>
<div>
Hello
World
</div>
<div>
Hello
World
</div>
Hello World
</div>
```

特别注意: 在寫JSX語法時,要儘可能把其中的字串值的撰寫格式寫得整齊些。除了方便閱讀外,也儘量不要造成格式的誤判情況。

JSX語法中,也可以形成巢狀的結構,類似於HTML中的DOM巢狀結構。這在之前的例子中也有看到過了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MyContainer>
  <MyFirstComponent />
  <MySecondComponent />
  </MyContainer>
```

JSX語法特殊用法

本章列出了幾個特殊情況下的JSX語法的用法,這裡只是提供一些參考的資訊,詳細的內容請參考React官方網站,或是網路上的相關文章。

以函式作為子元素

最特殊的一種用法,是"以函式作為子元素(Functions as Children)"語法,在JSX中的花括號中的表達式,會進行求值運算,最後主要會求出字串值、React元素,或是上面這兩種的列表值(陣列值)。所以當子元素是個JSX表達式時,可以用 props.children 作為函式識別名,在上層元件中來使用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const TodoItem = (props) => <div>{props.children('Eddy')}</div>
```

這種語法會用在一些函式庫中,會用在一些特殊的情況下,進階的說明可以再參考網路上的"Function as Child Components"文章。

JSX中的邏輯與(&&)語法

上面已經有說過,JSX會忽略掉所有在花括號({})中的布林值,不論是 true 或 false ,所以你可能會看到有使用邏輯與(&&)作為控制流程的語法,例如以下的出自官方網站的程式碼範例:

邏輯與(&&)和之前我們在第一單元中,談到預設值的那一篇說過的邏輯或(||)運算,一樣是短路求值的方式,它的運算規則如下:

- 當 true && expression(表達式) 時,則得到expression(表達式)求出的值
- 當 false && expression(表達式) 時,則得到false值

拿來套用到上面的範例中的那一語句,當得到false值時,JSX就不輸出任何東西。只有當得到true值時,JSX會以表達式(expression)中得到的值來作輸出使用。所以,這也是一種運用JSX語法的特性,一種當作是流程控制的簡短寫法。

React 16的DOM屬性(Attributes)

React 16版本中新加入了"DOM屬性(Attributes)"的支援,也可以稱它為"自訂DOM屬性","自訂"的意思是"非標準",其它標準的HTML5標記屬性在React中都已經有包含在內了。在15版本之前,在JSX的標記中如果使用自訂的屬性,會被直接省略,例如下面這種JSX語法的範例:

```
<div custom-attribute="some-value" />
```

在React 16中會保留這個自訂的屬性,但如果是在React 15版本中的轉換結果會自動移除掉,例如以下的程式碼範例:

```
<div />
```

這個改善主要是為了可以讓開發者們,更容易使用那些不是標準的、合法的HTML標記屬性,這通常會是在需要混用或整合某些其它的函式庫或框架、某些只有瀏覽器才支援的標記屬性,或是正在實驗中、測試中的標記屬性。最後說明的是,如果你要使用標準的HTML標記屬性,在React中是有一定的大小寫規定的,所以需要按照固定的大小寫名稱來使用,例如 tabIndex 就不能寫成 tabindex ,在React 16版本中一樣是會有警告訊息的。

結論

本章介紹了React中最重要的JSX語法,JSX基本上是一套仿照HTML的語法,再次強調它並不是一個合法的ECMAScript的語法,所以不能直接在JavaSript引擎上執行。JSX語法需要透過像babel工具,轉換為真正合法的ECMAScript程式碼,所以要學習JSX語法,了解什麼是可以轉換,又是轉換為什麼,最方便的方式就是利用babel工具實際轉換看看。當然,JSX的會被使用的目的,主要是方便開發者撰寫React中的自訂元件,初學者應該要先掌握各種基本的、常用的語法特性,以及一些較好的開發風格習慣,在撰寫React應用時才能更得心應手。另

一個值得注意的是,JSX新的版本正在制定當中 準的語法。	,未來有可能也會加入更多新的語法	,也有可能會加入一些還在制定中的ECMASo	cript新標